

附件 1:

2020 年度

农安县农安卫生职工中等专业学校部门决算

2021 年 9 月 2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为医疗机构培养医学人才：临床医学、护理医学、口腔医学、影像医学、检验医学、中医医学。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农安卫生职工中等专业学校下设行政办公室、党办、财务科、教务科、学生科、学籍科、舍务科、总务科、保卫科、宣传科等 10 各科室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表样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总预算 1006.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88.52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及医保款项提高。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04.32 万元，比上年增加 90.95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及医保款项提高。社会保障和就业 5.19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1.53 万元，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在社保核算。住房保障 56.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8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提高，住房公积金相应增加。卫生健康支出 776.89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03 万元，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提高，支出相应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53.8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26.1 万元。主要原因是防控疫情专用材料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业务。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本级及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台，房屋 2685 平方米，价值 139.4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业务。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业务。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未发生此项业务。

八、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业务。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3.88 万元，主要是用于支付专用材料费的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业务。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农安卫生职工中等专业学共有车辆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小型载客汽车 0 辆、大中型载客汽车 0 辆,其他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农安县人民医院单位的业务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等。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农安县卫生健康部门（对部门使用的所有“项”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参照《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中的科目说明和中央部门决算公开模板进行说明）：